

## 課程教學大綱

課程名稱(中文)：	刑法總則理論演習（二）			開課單位：	法律學系
課程名稱(英文)：	Studies on Criminal Law: General Principles Theory			課程代碼：	
授課教師：	黃士軒			分機：	35127
學分數：	2	必/選修：	選	E-Mail：	ksklaw@ccu.edu.tw
課程概述：	<p>1. 本課程是以深入學習刑法理論並加以應用為主要內容。</p> <p>2. 本課程預定挑選刑法學上較為重要的數個主題，每個主題以 2 週為單元，進行上課。</p> <p>3. 本課程在深度學習理論的部分，會以我國刑法學者已經發表於重要的期刊的學術論文為指定閱讀對象，<b>每篇論文均有相當大的篇幅，且如無盡力預習，將無法發言與參與上課內容，也因此將影響上課表現部分的學期成績</b>。因此<b>本課程在閱讀的份量上將會有極重的負荷，因此選修前應評估是否對刑事法有高度的興趣</b>，以及是否有足夠的時間可以選修，以免負擔過重而無法負荷。</p> <p>4. 本課程在運用部分，也將使修課同學解決實際問題，並要求在短時間內提出對於問題的回答，並且透過討論徹底探討所面對的問題為主要的內容。<b>因此實際練習時也將有相當的緊張程度，對修課同學的精神層面也可能有相當的負擔，選修前也請評估自身狀況</b>。</p> <p>5. <b>本課程除上課負擔極重外，也有期末考</b>。因此選課前也請評估對刑事法的興趣與時間上是否可能負擔。</p> <p>6. <b>本課程不提供加簽。</b></p> <p>7. <b>本課程不提供旁聽。</b></p>				
教學目標：	<p>1. 透過對於長篇期刊論文的深入閱讀，奠定深入理解重要的刑法理論之背景的基礎。</p> <p>2. 透過對於實際問題的解決，使修課同學能夠活用閱讀論文時獲取的知識。</p>				
教學方式：	<p>1. 每個單元的第一週，由授課教師帶領修課同學進行導讀並討論所閱讀的文獻。</p> <p>2. 每個單元的第二週，則由授課教師提供實際問題，在課堂上直接請修課同學回答，並且進行深入討論。</p>				

課程與系所發展目標及學生基本能力指標相符程度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課程有助整合刑事法學的基礎知識，對於國家考試的重要科目刑事法應有助益。</li> <li>2. 透過本課程的學習應可更為深入地理解刑法的重要理論。</li> <li>3. 透過本課程的學習應可更為具體地理解在不同理論脈絡下解決具體問題的差異。</li> </ol>
---------------------------	---

授課教師專長及研究成果與任教科目一致性說明：	一、教師專長： 二、學術專長及研究成果與任教科目一致性說明：	刑事法
成績計算方式：	上課表現 = 70% 期末考 = 30%	授課教師持續發表論文於國內外重要期刊，研究專長、成果與本科目一致。
參考書目：		第一次上課時由授課教師提供。
備註：		